



证券代码：002725

证券简称：跃岭股份

公告编号：2014-025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4 年 5 月 17 日 10 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议案于 2014 年 5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发出通知。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 9 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 9 人，其中李晓擎、李晓龙、陈良照三位独立董事以通信的方式进行表决。公司监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董事长林仙明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长林仙明先生兼任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总经理辞职和聘任公司总经理一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公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林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副总经理一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公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于与本决议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总经理在累计余额人民币 5000 万元额度内审批办理银行短期借款事宜的议案》

授权总经理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在累计余额人民币 5000 万元以内决定向银行办理短期借款及与上述额度短期借款所需的资产抵押事宜，并代表公司与银行签署与上述借款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 2014 年 5 月 17 日至 2015 年 5 月 16 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 1、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七日